证券代码：002697　　证券简称：红旗连锁　　公告编号：2022-013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来三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因经营需要，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曹世如、曹曾俊、曹世信、成都红旗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产公司”）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截至目前，合同履行情况良好。公司全资子公司拟继续租赁上述房屋，续签《房屋租赁合同》，用于开展主营业务经营。

2022 年 4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曹世如、曹曾俊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事前进行了认真的核查、了解，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曹世如女士持有公司 24.08%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曹世信为曹世如兄弟；曹世如持有资产公司 90%股权，曹世如之子曹曾俊持有资产公司 10%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全资子公司向曹世如、曹曾俊、曹世信、资产公司租赁房屋构成了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无需经过有关政府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关联方一：曹世如

1.基本情况

住所：成都市青羊区正府街 **

身份证号码：510103195206 13****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曹世如女士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曹世如女士持有公司 24.08%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3.履约能力分析

曹世如女士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无需要偿还的大额债务，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有较为充分的履约保障，不存在形成公司坏账的可能性。

经查询，关联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关联方二：

1.关联基本情况

关联人：曹曾俊

住所：成都市青羊区正府街 ****

身份证号码：510105197906******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曹曾俊先生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并持有公司 3.55%股份，曹曾俊先生的母亲曹世如女士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并持有公司 24.08%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3.履约能力分析

曹曾俊先生无需要偿还的大额债务，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有较为充分的履约保障，不存在形成公司坏账的可能性。

经查询，关联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关联方三：曹世信

1.基本情况

住所：成都市高新区新光路 **

身份证号码：510102195405 26****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曹世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曹世如女士的兄弟，曹世信未持有公司股票。

3.履约能力分析

曹世信先生无需要偿还的大额债务，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有较为充分的履约保障，不存在形成公司坏账的可能性。

经查询，关联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关联方四：资产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人民币 644.52 万元

住所：成都市锦江区总府路 87 号

法定代表人：曹曾俊

经营范围：资产管理，物业管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201904 2337

经营范围：资产管理，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曹世如女士（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持有资产公司 90%的股权，为资产公司实际控制人；曹曾俊（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持有资产公司 10%的股权。

资产公司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公司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49,695,736.87 元，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6,607,170.25 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1,902,139.42 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653,590.74 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履约能力分析

资产公司为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公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

经查询，关联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历史沿革、主要业务及近三年发展状况

资产公司成立于 1986 年 1 月 15 日，最近三年的主营业务为资产管理及物业管理。

三、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序号	出租房	承租方	面积（平方米）	租赁期限	房屋地址	租金（元／年）
1	曹世如	成都市武侯区红旗连锁有限公司	521.4	2022.7.18 至 2025.7.17	成都市武侯区桐梓林北路 6 号 18 栋 1 层 1、2 号	1,564,200.00
2	曹曾俊	成都高新区红旗连锁有限公司	121.25	2022.9.17 至 2025.9.16	高新区（西区）百草路 1 号 1 楼、3 号 1 楼	378,300
3	曹世信	成都市青羊区红旗连锁有限公司	131.28	2022.5.10 至 2025.5.9	成都市青羊区清江中路 14 号、锦屏南路 1 号“金沙蜜地”1 幢 1 层 4、5 号	165,412.80
4	资产公司	成都市金牛区红旗连锁有限公司	156.83	2022.11.10 至 2025.11.9	成都市金牛区严家祠路 188 号 58 幢 49、50 号	39,520.95
5	资产公司	成都高新区红旗连锁有限公司	205.92	2022.6.16 至 2025.6.15	成都市高新区西区独柏环街 386 号 1 层	66,150.00
6	资产公司	成都高新区红旗连锁有限公司	194.13	2022.6.16 至 2025.6.15	成都市高新区西区独柏街 139 号 1 层	63,000.00
7	资产公司	成都市锦江区红旗连锁有限公司	1214	2022.12.27 至 2025.12.26	成都市锦江区总府路 87 号一楼	4,410,000.00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交易双方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根据所租房屋所在地的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实行市场定价，不存在利用关联方关系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关联交易《房屋租赁协议》涉及的房屋坐落地址、面积、租赁期限、租赁费用、出租方详见三、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其他条款：

（一）租赁费的缴纳

承租方每年度向出租方支付一次租金，承租方在合同生效后，按合同约定时间支付首期租金，到期按约定时间支付下一年度租金，节假日相应顺延。

（二）合同期满，如出租方的租赁房屋需继续出租或出卖，承租方享有优先权。

（三）除合同已有约定外，双方按国家规定各自承担相关税费。

（四）因不可抗力因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照实际使用时间计算，不足整月的按天数计算，多退少补。

（五）合同如需作变更或修改，需经双方协商一致，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规定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手写变更或修改、增加、减少合同内容，需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方可生效。

六、关联交易的影响

公司子公司向关联方租赁房屋用于公司主业经营，是基于公司长期发展的需要，在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具有必要性和连续性，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产生影响。上述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不会造成公司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七、2022 年 1 月 1 日至披露日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与各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0 元。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房租租赁合同》，属于正常日常交易，交易定价按市场公允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我们同意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关联交易的发生是基于正常经营的需要，且交易定价采取市场定价原则，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利益输送等现象，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合规。

九、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697　　证券简称：红旗连锁　　公告编号：2022-014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立信具有证券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优质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专业能力，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以往年度对公司的审计过程中尽职尽责，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客观、公正的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意见。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其签署相关协议并根据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决定其报酬。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4）业务资质：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5）历史沿革：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

（6）人员信息：截至 2021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52 名、注册会计师 2276 名、从业人员总数 9697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07 名。

（7）立信 2020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1.0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4.31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3.57 亿元。

上年度立信为 587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7.19 亿元。

2、投资者保护能力：截至 2021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29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24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2 次，涉及从业人员 63 名。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预计 4500 万元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80 万元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4 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 15%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华毅鸿	21 年	18 年	2010 年	2010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崔霞霖	8 年	7 年	2014 年	2021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张宇	26 年	10 年	2011 年	2018 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华毅鸿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 年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8 年	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0 年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0 年	中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崔霞霖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 年	中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9 年	中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0 年	中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张宇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 年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8 年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18 年	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18 年	中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18 年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19 年	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9 年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19 年	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19 年	中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19 年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0 年	四川金石亚洲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0 年	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0 年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0 年	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0 年	中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0 年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独立性和诚信记录：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3、审计收费：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与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市场行情协商确定 2022 年度审计费用。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审计委员会经过对本次拟继续聘任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调研；包括查阅该会计师事务所背景、历史沿革、人员构成、签字会计师资质等专业能力及其他相关资料以及以往年度对公司的审计任务中的专业能力、独立性等各方面表现，本委员会全体委员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及专业能力及专业胜任能力，能保护投资者权益尤其是中小投资者权益，我们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立信具有证券业务从业资格，且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优质审计服务的经验和专业能力。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时，对公司进行各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责任与义务，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因此，我们提议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意见：我们认为，立信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以往与公司的合作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为公司出具的各项审计报告公正、客观。为保持审计业务的一致性、连续性，保证公司会计报表的审计质量，更好地安排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时，已取得我们的事前认可。

（三）《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报备文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签署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四）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697　　证券简称：红旗连锁　　公告编号：2022-016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关联交易概述

1）基本情况

因经营需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红旗连锁批发有限公司、成都柳城红旗连锁批发有限公司（以上两全资子公司合称“全资子公司”）拟与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辉超市”）实际控制的四川彩食鲜供应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彩食鲜”）发生关联交易。公司对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合理预计，全资子公司与彩食鲜签署《商品经销合同》，采购其产品，预计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合同有效期均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2021 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产生采购产品、房屋租赁等关联交易金额为 9233.38 万元。

3）关联关系说明

永辉超市为公司 5%以上股东，永辉超市为永辉彩食鲜发展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 35%，彩食鲜系永辉彩食鲜发展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4）交易履行的相关程序

2022 年 4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关联董事李国、孙昊回避表决，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事前进行了认真的核查、了解，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没有超过公司最近一期（2020 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 5%，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2022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	彩食鲜	采购商品	市场价	8,000	1613.76	8536.28

注：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公告日累计发生金额

3、上一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彩食鲜	商品采购	8536.28	12,000	关于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公告（2021-018）
向关联人租赁房屋	曹世如	房屋租赁	156.42	156.42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2019-013）
	红旗资产	房屋租赁	457.87	457.87	
	曹世信	房屋租赁	16.54	16.54	
	曹曾俊	房屋租赁	48.52	48.52	关于新增关联房屋租赁的公告（2019-050）、关于新增关联房屋租赁的公告（2020-043）
其他	青禾商业	协议约定	17.75	1000（3 年）	关联交易公告（2021-028）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 2021 与彩食鲜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以市场价为定价依据进行。上述关联交易 2021 年实际发生金额低于预计金额 80%；2021 年度，公司调整生鲜采购策略，新增生鲜供应商，严格把控关联交易额度，经核查，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注：红旗资产指成都红旗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青禾商业指永辉青禾商业保理（重庆）有限公司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四川彩食鲜供应链发展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四川彩食鲜供应链发展有限公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　所：四川省成都市彭州市濛阳街道濛兴西路 50 号附 2 号

法定代表人：游达

注册资本：壹亿元整

注册日期：2017 年 6 月 20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82MA6CRRRNX3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新鲜水果批发、新鲜水果零售；新鲜蔬菜批发；新鲜蔬菜零售；鲜肉零售；鲜肉批发；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物业管理；居民日常生活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日用百货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服装服饰零售；服装服饰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仪器仪表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玩具销售；皮革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卫生洁具销售；纸制品销售；鞋帽批发；鞋帽零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关联方的业务经营及财务情况说明

彩食鲜是永辉旗下生鲜加工产品、食品及关联性商品供应链集成管理公司，服务于永辉旗下全国门店及战略合作伙伴，大力拓展 B2B、B2B2C 业务。其最近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人民币 641,836,165.19 元，营业收入人民币 538,839,212.40 元，净利润人民币-6,420,263.98 元，净资产人民币 14,043,683.1 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关联关系说明：

永辉超市为永辉彩食鲜发展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 35%，而彩食鲜系永辉彩食鲜发展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4、履约能力分析：

彩食鲜为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公司，财务状况良好，经营稳健、收入较为稳定，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经查询，关联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定价政策及依据：依据市场原则定价。

2、结算方式：彩食鲜送货到公司指定地点后，双方进行对账，彩食鲜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交到公司结算部进行结算。公司收到发票后七个工作日内付款。

四、关联交易的影响

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是各方本着平等合作、互利共赢原则进行的，均遵守了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定价公允，结算方式合理。

关联交易系公司与永辉超市展开战略合作，目的在于强化公司生鲜项目的经营，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事前已向我们全体独立董事提交了相关资料，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查。经审查，我们认为：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上述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并参照市场公允价格执行，公允合理，相关预计额度是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过程的实际交易情况提前进行合理预测。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之前已经取得我们的事前认可，我们认为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决议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是公司经营所需，其定价原则和依据公平合理，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也未违反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审议和表决该议案的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公司预计的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697　　证券简称：红旗连锁　　公告编号：2022-017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于 2022 年 4 月 2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

为便投资者能够进一步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公司将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星期一）下午 15:00-17:00 在全景网举行 2021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曹世如女士；副董事长、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曹曾俊先生；独立董事逯东先生；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陈慧君女士。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697　　证券简称：红旗连锁　　公告编号：2022-018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3600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红旗连锁	股票代码	00269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曾俊	罗乐	
办公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西区迪康大道 7 号	成都市高新区西区迪康大道 7 号	
传真	028-87825530	028-87825530	
电话	028-87825762	028-87825762	
电子信箱	zj@hqls.com	luole@hqls.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对于连锁超市行业中便利超市细分领域而言，因销售的产品主要是居民日常生活必需的商品，总体没有明显的季节性和周期性。

一、行业发展情况

2021 年，四川地区疫情仍有小范围反复，全省上下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据四川统计局数据：2021 年，城镇消费品零售额 19816.2 亿元，比上年增长 15.6%；乡村消费品零售额 4317.1 亿元，增长 17.1%。按消费类型分，商品零售额 20783.6 亿元，增长 13.3%；从限额以上企业（单位）主要商品零售额看，粮油、食品、饮料、烟酒类比上年增长 18.6%。

二、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主营业务为便利超市的连锁经营，以“方便、实惠、放心”为经营特色，多年来始终保持稳健发展势头，已发展成为“云平台大数据+商品+社区服务+金融”的互联网+现代科技连锁公司。从全国便利连锁超市细分领域来看，公司的经营规模、盈利能力也位于同行业前列，为中国 A 股市场首家便利连锁超市上市企业。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7,525,459,819.48	6,120,784,252.27	22.95%	5,107,757,768.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83,911,985.77	3,443,640,866.92	6.98%	3,057,088,798.94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9,351,070,833.62	9,053,380,331.60	3.29%	7,822,778,964.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1,330,481.60	504,872,067.98	-4.66%	516,224,087.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8,553,425.11	456,856,920.59	-4.01%	493,543,607.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6,397,063.83	494,649,969.04	109.52%	275,596,691.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37	-5.41%	0.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37	-5.41%	0.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40%	15.58%	-2.18%	18.2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260,117,448.27	2,276,607,773.72	2,463,732,426.45	2,350,613,185.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4,070,436.97	97,280,733.79	127,880,556.61	132,098,754.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2,371,299.76	74,694,211.01	124,406,357.94	117,081,556.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69,902.99	411,809,083.34	275,683,399.12	361,674,484.3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0,96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40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曹世如	境内自然人	24.08%	327,420,000	245,565,000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00%	285,600,000			
曹曾俊	境内自然人	3.55%	48,280,000	36,210,000		
中民财智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9%	32,560,71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4%	22,327,964			
挪威中央银行－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1.52%	20,645,200			
不列颠哥伦比亚省投资管理公司－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99%	13,496,339			
方金格	境内自然人	0.93%	12,59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6%	10,378,78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5%	10,235,24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曹世如女士与股东曹曾俊先生为母子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中民财智有限公司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2560710 股，共计持有公司股份 32560710 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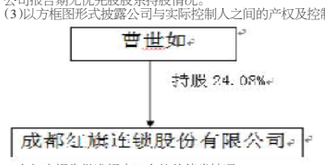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无重大变化，也未发生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对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

证券代码：002697　　证券简称：红旗连锁　　公告编号：2022-010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1 日上午 10:00 时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以邮件通知方式发出，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名（其中董事李国先生、孙昊女士、独立董事逯东先生、唐英凯先生、曹麒麟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并表决），会议由董事长曹世如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公司总经理曹世如女士汇报的《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 2021 年度公司落实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决议、管理生产经营等方面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

2、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唐英凯先生、逯东先生、曹麒麟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